

人的感情,真的很奇妙。很小的时候我就特别依恋父亲。

我出生在70年代,那时农村还是生产队的形式,父亲是村里的手艺人:电工、机修,开车,他都会。村里有事让他出差也是常有的事。听母亲讲我三岁那年,有一次父亲去县城出差,几天后我就病了,茶不思饭不想,请了医生来家里,也看不出我有什么具体的病。后来一位邻居来家里串门,看到病恹恹的我随口说道:“这孩子,不是想他爸爸了吧!”谁知听到这话后我是号啕大哭,母亲才明白我的病因所在,原来真的是可以思念成疾,当时没有手机电话,不能直接联系,母亲便四处托去县城的人找父亲,让他速归。父亲知道家里的情况后和同行的人交待了一下便匆匆地赶回了家,母亲说看到父亲的那一瞬间,我像吃了仙丹妙药,立刻从床上爬了起来,活蹦乱跳的,一点儿也不见了病恹恹的样子。

小时候我是依恋父亲,长大了是感恩父亲。

像父母那个年代的人,尤其是北方的男人,多少都会有一些大男子主义,而我的父亲却没有。记忆中没有洗衣机的时代,每年拆洗被子或是家里大扫除父亲都是主力军。而厨房里,母亲在灶台上忙碌,父亲在灶下烧火,两家长里短的闲聊的一幕,无论何时想起,都是让我倍感温馨的一幅画面。而每当逢年过节,家里改善伙食,父亲总会把好吃的先堆在母亲和我们几个孩子碗里,然后笑眯眯地说:“我经常外面跑,吃的亏不着,你们吃不要管我!”从父母的相处方式及母亲每天上扬的嘴角读懂了女人的幸福:并不是你找了一个多么优秀的人,而是在他的能力范围内对你有多好。

印象中,父母也有争吵。而每次,无论父亲有没有错,都是父亲点头哈腰地给母亲赔礼道歉,哄母亲开心,硝烟弥漫的战场总会在父亲的努力下又变成了其乐融融的家。父亲常说:“家,不是说理的地方,做男人要大度,懂得包容与忍耐,对方有没有错都不要去责怪,吵赢了你却输了感情,适当的示弱,并不会影响你的形象和地位,却会让鸿飞狗跳的家变得温馨和睦。”的确,父亲的形象就是这样一点一滴地在他们兄妹几点提及,和母亲闲聊时才得知父亲一直有这样的想法时,我不禁心生感动。

上高中后,学校要上晚自习,和同学结伴,但有一段路需要我独行。父亲不放心一个女孩子独自走夜路,总会到我和同学分手的地方接我,一年四季,风雨无阻。那桔黄色的手电筒光,不仅照亮了我脚下的路,更温暖了我的人生。大学毕业后远嫁他乡,以家为中心的圆越画越大,半径早已延伸出父母的视线之外,回家的次数几年来都屈指可数,而每每回去,看到不善言谈的父亲手忙脚乱地在厨房想为我们做点什么的的样子总会让我心生愧疚。如果可以重新选择,或许我不会再任性性地远嫁他乡,父母膝下承欢尽孝必定会多一份遗憾与自责。

如今,父亲已年愈古稀,青丝已变白发,额头留下了一道道岁月的痕迹,但在我眼里,父亲就像一座大山,他沉默无言,始终耸立在那里,无论何时回头凝望,都会让我心生安宁。

杨朝明

【读典】

## 《荀子》的思想主旨

荀子的思想属于儒家,现在似乎是不用多说的话题。但实际上,对于荀子思想主旨的认识,历史上却有过的不同的争论,直到现在,由于种种原因,人们的认识还有很大、很多的分歧。

### 前人认识的分歧

荀子不仅传习儒家学说,守“孔子家学”等儒家“正学”,而且连他的弟子韩非在说到“儒家八派”的时候,也将“孙氏之儒”列在其中。所谓“孙氏之儒”,指的就是荀子的理解,一味地褒扬孟子而贬抑荀子,他说:“考其辞,时若不醇粹,要其归,与孔子异者鲜矣,抑犹在轲、雄之间乎?”以为其说在孟子、扬雄之间,要割去“荀氏之不合者”以“附于圣人”之籍,从而给荀子以“大醇而小疵”的评价。在总体上,他仍然认为荀子的思想属于儒家。

实际上,唐朝以前的学者大都如此。唐朝,大学者韩愈以儒家道统传人自居,不仅“原”儒家道统,而且按照自己的理解,一味地褒扬孟子而贬抑荀子,他说:“考其辞,时若不醇粹,要其归,与孔子异者鲜矣,抑犹在轲、雄之间乎?”以为其说在孟子、扬雄之间,要割去“荀氏之不合者”以“附于圣人”之籍,从而给荀子以“大醇而小疵”的评价。在总体上,他仍然认为荀子的思想属于儒家。

中唐以后,情况有了很大的反转,宋代的理学家们尊奉子思、孟子学说,以思、孟为儒学正统,说孟子死后“千载无真儒”,视荀子为儒家异端,不遗余力地对他进行攻击。北宋著名理学家程颢则对荀子的思想主张“怪圣人者也”、“极偏驳”,在他看来,“只一句性恶,大本已失”,认为荀子的主张尤其是人性学说,与儒家的精神不符。南宋时期理学的集大成者朱熹则以荀子为法家,他说:“荀卿则全是申、韩,观《成相》一篇可见。他见当时庸君暗主战斗不息,愤闷惘惘,深欲提耳而诲之,故作此篇。然其要,卒归于明法制、执赏罚而已。”在人性方面,朱熹甚至说:“不须理会荀卿且理会孟子,性善渠分明,不识道理。”

宋代以来,尤其是明清两代,许多学者都认为荀子思想有浓厚的法家气息,或直接以荀子思想属于法家。围绕与法家的关系,出现了许多的名目,比如,有人认为是继承了儒家的法家,有的认为荀子是从儒家蜕化出来的法家,有的说荀子是儒表法里的人物,有的说他是法家的老师,培养了法家思想的代表人物。

宋代以后,对荀子思想的学派属性,人们的看法大要归于这几类:一是认为荀子的思想属于儒家;二是认为荀子的思想虽然属于儒家,但兼收并蓄了其他各家的思想;三是他的思想基本属于法家。

### 荀子的儒家本色

在荀子的著作中,他明确自报“家门”,而以儒家自居,他属于儒家自应无疑。在《劝学》篇中,荀子说:“学之经莫速乎其人,隆礼次之。上不能好其人,下不能隆礼,安特将学杂识志,顺《诗》、《书》而已耳,则末世穷年,不免为陋儒而已。将原先王,本仁义,则礼正其经纬路径也。若挈裘领,诂五指而顿之,顺者不可胜数也。不道礼宪,以《诗》、《书》为之,譬之犹以指测天也,以戈春黍也,以锥测壶也,不可以得之矣。故隆礼,虽未明,法士也;不隆礼,虽察辩,散儒也。”荀子认为学习最重要的是接近良师益友,从而才能更好地隆礼,他希望人要好上其人,下能隆礼,原先王,本仁义,不做所谓的“陋儒”、“散儒”。

除了“陋儒”、“散儒”、“腐儒”等概念,荀子还提到了“大儒”、“雅儒”、“俗儒”、“贱儒”等概念。这表明,荀子作为儒学中人,对有关儒家思想及其与社会治理的关系问

题进行了全方位的思考。在《儒效》篇中,他将人们分为四种,即“俗人”、“俗儒”、“雅儒”、“大儒”,分别论述他们对于治国安民的作用,他最后得出的结论是:“人主用俗人则万乘之国亡,用俗儒则万乘之国存,用雅儒则千乘之国安,用大儒则百里之地久而后三年,天下为一,诸侯为臣;用万乘之国举错而定,一朝而伯。”据《大略》篇记,荀子认为有的话属于“家言邪说之所以恶儒者”,他认为:“是非疑则度之以远事,验之以近物,参之以平心,流言止焉,恶言死焉。”荀子的儒家本位立场可谓昭昭然也。

在《荀子》一书中,荀子反复称扬孔子、子弓,以作为自己的师承。“子弓”就是孔子弟子“仲弓”。在《非十二子》篇中说:“无置锥之地而王公不能与之争名,在一大夫之位,则一君不能独畜,一国不能独容,成名况乎诸侯,莫不愿以为臣,是圣人之不得势者也,仲尼、子弓是也。”荀子遍“非”各家,而独称仲尼、子弓。在《儒效》篇中说:“通则一天下,穷则独立贵名,天不能死,地不能埋,桀、跖之世不能污,非大儒莫之能立,仲尼、子弓是也。”这里,荀子将仲尼、子弓称为“大儒”。

### 荀子“法后王”乃“法周公”

在荀子的思想体系中,除了“性伪论”之外,还有一个概念非常引人注目,那就是他的“法后王”。

春秋战国时期,儒家乃至其他不少学者都常常谈及“先王”,而荀子独创立了“后王”这一概念。在《荀子》一书中,他并没有对“后王”的概念明确加以界定,从而使后人进行了种种推测。有人认为指“近时之王”或“当今之王”;有人认为是指周文王、周武王;有人认为是指周公;有人认为指相对于开创之王的守成之主;有人认为并不特指某个现实人物,只是荀子构想的一个理想人格;还有的认为是指“先王”、“百王”序列中的后者;还有人认为是指孔子。

我们认为,荀子倡导所法的“后王”,很可能是暗指周公;他所说的“法后王”很可能就是“法周公”。这在《荀子》各篇的论述中都可以看到踪迹。《不苟》篇中说:故千人万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道,后王是也。君子审后王之道而论于百王之前,若端拜而议。推礼义之统,分是非之分,总天下之要,治海内之众,若使一人。故操弥约而事弥大。五寸之矩,尽天下之方也。故君子不下室堂而海内之情举积此者,则操术然也。

在这里,荀子所讲的是一个“操术”的问题,他希望政治的治理要效法“王道”,但要去繁就简,因为他认为“操弥约而事弥大”。有人曾说,智者的简单,并非因为贫乏或缺少内容,而是繁华过后的一种觉醒,是一种去繁就简的境界。荀子所希望的这种“简单”不是对“繁华”的否定,他是以“一人”而推“千万人”,以“天地始”而推知“今日”,以“百王”而推“后王”。

孔子认为三代文化是相互“损益”的关系,荀子的说法与孔子思想一致。孔子的弟子子张向孔子请教可否推知十世的情况时,孔子说:“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周代的礼制包含了夏、殷二代,是对前世内核的继承,其所变更者,是不切实际的部分,是经过实践检验必须扬弃的东西。与子一切实,荀子的着眼点同样也是“周道”——而最能够代表周道,奠定了周代礼乐文明基础的乃是周公。孔子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又说:“其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孔子还说:“如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骄且吝,其余不足观也已。”联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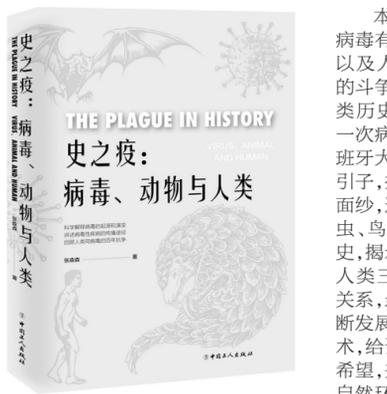
### 【人物志】

“惶恐滩头说惶恐,零丁洋里叹零丁。”文天祥的《过零丁洋》是千古传诵的名篇。读书时,看课后注释,零丁洋,在广东珠江口外,但没有惶恐滩的注释。想当然地以为距离零丁洋不远,不料却在数千里外的江西吉安。1277年,文天祥在江西被元军所败,妻子儿女也被俘,他经惶恐滩撤到福建。1278年底,文天祥率军在广东五坡岭与元军激战,兵败被俘,囚禁船上。经过零丁洋时,作此诗。诗中虽然似有“惶恐”“零丁”之意,然“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为国而死,是根本志向。文天祥被押解至崖山,元将张弘范逼迫他写信招降固守崖山的张世杰、陆秀夫等人,文天祥不从,以此诗明志。

文天祥,南宋吉州庐陵人氏,就是今天的江西吉安。少年时,天祥曾在相邻的万安县固山,即今万安塘横镇生活。其间,见学宫中所祀乡贤欧阳修、杨邦乂、胡铨画像,谥号都为“忠”,立志成为其中一员。虽未见记载,但另一曾常居江西的爱国将领对文天祥的影响应是无疑的,他就是辛弃疾。辛弃疾同样谥号为“忠”,称“忠敏”。历史学家白寿彝这样评价说:“辛弃疾一生以恢复为志,以功业自许,可是命运多舛,备受排挤,壮志难酬。然而,他恢复中原的爱国信念始终没有动摇,而把满腔激情和对国家兴亡、民族命运的关切、忧虑,全部寄寓于词作之中。”辛弃疾的人品功业词作,对于生长江西、又在江西抗元的文天祥,影响不可待言。

公元1175年,辛弃疾过惶恐滩,停舟万安境内造口小镇,“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

### 【悦读书架】



(张森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 【人物志】

## 文天祥的知音

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汉唐盛世的长安已是金国城市,无数大美河山沦陷异族之手,却恢复无望,只有以泪水和江水寄托故国之思,表达心中之痛了。103载之后,文天祥被元军自广东押解至大都,路经万安惶恐滩。“青天曲折水平天,不是南征是北征。举世更无巡远死,当年谁道甫申生。遥知岭外相思处,不见滩头惶恐声。传语故园猿鹤好,梦回江路月风清。”这首《过万安》仿佛《过零丁洋》的姊妹篇。过零丁洋时,思故乡赣江的惶恐滩,过惶恐滩,又思念岭外自己曾经战斗过的地方。离故园近在咫尺,却自知此生不能再见,只有梦回了。

文天祥在万安,除了惜别惶恐滩,还带走了自己的好友张千载。李贽《焚书》中专有《张千载》一文:“庐陵张千载,字毅甫,别号一鹤,文山之友也。文山贵时,屡辟不出。及文山自广败还,至吉州城下,千载潜出相见,曰:丞相往燕,千载亦往。往即寓文山囚所近侧,三年供送饮食无缺。又密造一棹,文山受命日,即藏其首,访知夫人欧阳氏在俘虏中,使火其尸,然后抬骨置囊,舁棹南归,付其家安葬。是日,文山之子梦其父怒曰:绳钜未断!其子惊觉,遽启视之,果有绳束其发。李卓吾睹书其事,遂为之赞曰:不食其禄,肯受其缚!一绳未断,如锥刺腹。生当指冠,死当怒目。张氏何人,置囊舁棹。生死交情,千载一

本书重点讲述与病毒有关的历史事件,以及人类与病毒漫长的斗争史,开篇即以人类历史上非常严重的一次病毒疫情——“西班牙大流感”的故事为引子,揭开病毒的神秘面纱,还重点介绍了昆虫、鸟类、蝙蝠的进化史,揭示了病毒、动物、人类三者之间的复杂关系,最后总结人类不断发展、进步的医疗技术,给读者战胜病毒的希望,并呼吁大家爱护自然环境,与健康和谐相处,提倡健康生活与科学防疫。

(钟棡植 高志菲 闫永飞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读读写写】

## 诗酒人生里的真情

——读陈家声诗集《守望》

袁敏

自古诗人多爱酒。李白斗酒诗百篇,是酒激发了诗人的诗兴,才有了恣意汪洋的豪情、自称酒中仙的酣畅,市上酒家眠了的酒魂。酒都诗人陈家声的诗,更多了酒的滋润、浸染。《美人泉与酒》溢出的绵甜醉香,《诗与酒》喷发的回肠荡气,《酒之饮》吟咏的快意激昂,《洪泽湖,酒,苏北》抒写的博大情怀;《独饮》的况味,《紫藤下饮酒》的雅趣;《最美双沟》酒美香五洲的芬芳,《梦里酒香》一醉千年的沉醉,无一不散发出浓浓的酒香,读来余味无穷,就像洋河酒的绵柔悠长。

香醇的洋河酒一入口,便融化了诗人的心,流淌出美妙醉人的诗句,像滔滔的洋河水,绵延不绝。一本《守望》厚重而丰富。身边物,胸中情,近处事,远方景,皆能成诗。诗人对生活的体验是深刻的,感悟是敏锐的,能将某一场景与心境相契合,有灵感顿悟,一挥而就的诗意爆发。他的诗是情感的自然流露,不晦涩,不难懂,既有烟火气、生活气息浓郁,又纯净流畅、感情深挚,蕴涵深邃,像香甜的美酒入口,滋味甘爽,意犹未尽。

花鸟虫鱼是他诗中的画,四季风物是他诗中的感怀,“无需惦记去城里的月季和玫瑰/每个月亮落下去的夜晚/野蔷薇的梦都会收到星光的笑声”(《蔷薇开在田埂上》);“燕子衔去我迷失的诗句/谁家梁上新巢将成/雾雨雷电可否留下呢喃”(《路过春天》);“这是个大胆细心季节/绝不会忽略任何羞羞答答/爱恨情仇必须生根开花”(《夏日心事》)……有声有色有画面,有景有情有趣味。你会被他的一词、一句话打动,瞬间触动了心灵。诗歌来源于生活,诗人善于在细微微处捕捉日常瞬间和生活情节,语言朴实,亲切,浑然天成,毫无修饰雕琢的痕迹。诗人是深沉而多思、细致而深入的,他将情感、情绪、情怀蕴藏在无华的句子中,于平淡中咀嚼出人生甘苦浮沉的况味,意境深远。

故友新朋是他的眷恋,父母兄弟是他诗中的亲情,“一小撮心事的每一次浸泡/从此按捺不住/你我今生亏欠

的淡淡浓浓”(《今夜,听蝉居不打烊》);“父亲能读懂土地里的每粒纤尘/却从不让我读懂他/满脸皱纹里的故事和手掌上的风景《我和我的父亲》……种种情绪交织,细腻的诗调抵触到人的内心深处。故乡是梦,永远萦绕在心头;故乡是根,它记录你的成长,是无法抹去的记忆;故乡是一坛陈年老酒,时间愈久愈醇厚。

诗人的性情就像他的文字,质朴又大气,率真而实在。大家小聚,曾听过他笑谈起一件事:一次受花乡文友尤三姐邀请,从泗洪来沭,赴其爱女的喜宴。诗人是第一次来,找不到地方,又不巧赶上雨天。下车后,打电话给主人来接。主人出门,家里的小狗也跟着。她到路边刚望见诗人,打了声招呼,小狗乘机溜走,她怕它走失,顾不上站在雨中没打伞的诗人,先追小狗而去。那天诗人穿了一身大红色的唐装,只有在喜庆、隆重场合才舍得穿的高级定制版,让雨水浇湿了个透。诗人用词幽默地调侃自己,爽朗的笑声里不见一丝尴尬。像一杯原浆的热辣浓烈,气度雍容。

诗人阳光豁达,他的诗既沉淀阅历、蕴藏深意,又敞开心扉、直抒胸臆。如果说他的诗像酒,那一定是用时间用心去发酵、用技巧去酿制,用心用情去品赏,才有一杯佳酿的醇厚、透亮、芳香、醉人。

岁月如歌,阙阙如酒。陈家声先生在诗酒人生里守望真情,襟怀坦荡。“且须饮美酒,乘月醉高台”。酒有意,诗含情。酒中有人生,诗里有百味。曹操对酒当歌,发人生几何的感慨;东坡泛舟,扣舷而歌之,举酒属客,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舞,感神游世外的旷达;白居易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之情趣;欧阳修记醉翁亭,酿泉为酒,得之心而寓之酒,得山水之乐、陶陶然。而酒都诗人陈家声用他的朴素明朗、豪气快意挥笔绘出“酒都之春”姹紫嫣红的绵柔画卷。

诗如酒,酒如诗,在诗酒里守望人生,在诗酒里品味生活,在诗酒里放逐梦想。

1840年鸦片战争后,中国工人阶级产生,1919年五四运动,中国工人阶级登上历史舞台。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百年工运,风起云涌,波澜壮阔。本书主要讲述了自1921年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到1925年中华全国总工会诞生的历史过程,展示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工人阶级不断走向联合和统一的奋斗历史。

作者以通俗的笔法叙述工会历史、工运人物故事,描绘中国工会的苦难辉煌和浴血荣光,回顾中国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和光荣梦想,展现中国共产党艰苦卓绝的奋斗历程,读来令人有别开生面之感。本书同时为迎接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95周年而创作,并向即将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献礼,可作为学习党史、国史和开展相关主题教育的辅导读物。